



# 跑馬鎮 情人

丁伯慧◎著

一段神秘的小鎮之旅，兩個家族的恩怨情仇。年輕的警官來到小鎮，抽絲剝茧逼近案件真相，卻發現自己特殊的身世之謎……



# 跑馬鎮 情人

丁伯慧◎著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12·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跑马镇情人/丁伯慧著. —北京: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12. 5

(第三届中国法制文学原创作品大赛获奖书系)

ISBN 978-7-5162-0060-5

I. ①跑… II. ①丁…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74346 号

---

图书出品人:肖启明

文案统筹:刘海涛

特约编辑:武尚坤

责任编辑:逯卫光 陈曦

---

书名/跑马镇情人

PAOMAZHENQINGREN

作者/丁伯慧 著

---

出版·发行/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7号(100069)

电话/(010)63292534 63057714(发行部) 63055259(总编室)

传真/(010)63056975 63055259

E-mail: MZFZ@263.net

开本/16开 700毫米×1000毫米

印张/15 字数/254千字

版本/2012年6月第1版 2012年6月第1次印刷

印刷/航远印刷有限公司

---

书号/ISBN 978-7-5162-0060-5

定价/30.00元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 法苑又添百花香

——《第三届中国法制文学原创作品大赛获奖书系》出版说明

沐浴着依法治国的春风，由中国法学会主管、中国法学会法制文学研究会主办的第三届中国法制文学原创作品大赛历时近一年时间圆满结束。获奖作品书系由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前卫杂志社分别出版。2012年6月第三届中国法制文学原创作品大赛总结表彰大会和第四届中国法制文学原创作品大赛启动仪式在北京市隆重举行。法制文学又结新硕果，法苑又添百花香。

## 好雨知时节 法苑又逢春

大赛举办之际，恰逢我们党胜利召开了十七届六中全会，社会主义文化事业掀起了新的高潮。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对于中国法治文学事业来说，预示着法治文学春天的到来。面对新的形势变化，以及党和国家赋予中国法学会的重要职责，大赛组委会全体工作人员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前景更加广阔。

作为学习落实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的最好体现，第三届中国法制文学原创作品大赛以“繁荣法治文化 推进依法治国”为宗旨，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遵循加强法治文学建设、促进和谐社会发展的指导方针，广泛征集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优秀法治文学原创作品，积极传播法治精神，大力宣传法治文化，以促进法治文学事业沿着健康繁荣的道路发展。

全国广大法治文学工作者积极遵循原创作品大赛所倡导的创作方向，根植于依法治国的沃土，深入生活，贴近时代，在长篇小说、中篇小说、短篇小说、微型小说、纪实文学、影视文学剧本、诗歌和理论专著等文学种类开展认真的创作。通过专家、媒体推荐及网站公开征集等多种途径，大赛组委会共收到参赛作品703部（篇、首），其中长篇小说40部、中篇小说7部、短篇小说18部、微型小说5篇、理论专著1部、纪实文学605部、影视文学剧本8部、诗歌12首、评论7篇，总字数达一千三百万余字。参赛作者大多来自于公、检、法、司、安等政法部门，也有部分专业作家、自由撰稿人和在校学生，他们以极大的热情踊跃参加比赛，所奉献的精湛作品异彩纷呈。

大赛评审时间自2011年12月1日起至2012年2月28日结束。在大赛顾问委员会的指导下，大赛组委会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由组委会评审委员会根据大赛工作方案具体制订评审办法，将评审分为初评、复评、终评三个阶段，评委组由初评评委、复审评委及终审评委组成。每个评审环节根据参赛作品类型，组织相关专家、学者进行专门评审，最终产生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等获奖作品共63部（篇、首）。无论是参赛数量和质量比前两届都有了长足的进步，为全社会奉献了一大批精品力作。

### 佳作透精彩 精品铸法魂

纵观本届获奖作品，与时代同步，与人民同心，真实而直接地把百姓的冷暖安危记挂在心头，努力实践着“把法律交给人民”的崇高目标是一大特色。一部部作品充分说明，法治文学真正起到了正面宣传和导向的作用，在激发人们对正义的追求、职守的忠贞、法律的坚守以及建立意境高远的思想道德和勇敢无畏的价值导向等方面都具有无可替代的促进作用，对于社会文明的进步起着重要的推动作用；同时也喻示着中国法治文学事业在经历了漫长的曲折发展后，正逐步走向成熟和繁荣。

与其他文学作品不同，法律启蒙与犯罪预防历来是法治文学切入观察社会与人生独有的叙事视角，它通过刻画描写执法与违法的博弈、正义与邪恶的较量，剖析触及到人性的最深处，使读者在被跌宕起伏、引人入胜的曲折情节吸引的同时，也进一步加深了对社会进程、法治建设以及人性教化的全面洞察与深度思考。这无疑是举办中国法制文学原创作品大赛的真谛所在。中国法制文学原创作品大赛不仅在普法宣传教育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而且已蔚然成风，成为当今中国文坛上的重要一翼和知名品牌。

细细品味本届获奖作品，有以下鲜明特征：

**题材广泛，内容丰富。**众所周知，将多种社会题材纳入法制文学框架内是标志法治文学原创作品成熟的重要因素。本届大赛的参赛作者为我们展示了一幅幅丰富多彩的社会生活画卷，呈现给读者的包括谍影重重：如蔚小建的《刀走偏锋》、丁伯慧的《跑马镇情人》；警界风云：如葛辉的《黑帮白道》、刘骧的《老警》；奇案推理：如洪顺利的《第一现场》、冯锐的《胭脂脸》等优秀作品。

**人物塑造，展现自我。**本届大赛作品中的人物形象塑造取得了较好成绩。如丁伯慧在《跑马镇情人》中通过独具匠心的“我”，构成一个又一个曲折跌宕的悬念谜团，还对自己的灵魂世界的不断探寻、剖析，给人一种坦诚真实可信之感，从而使作品内容更能感染和打动人。洪顺利在《第一现场》中描述的老刑警丁一川以一种“似是而非”的高超破案手法，一层层地“剥笋”，为我们留下了从始至终的“连环”悬念，引导读者非要阅读到底不可，因此颇具吸引力。

**风格迥异，手法纯熟。**创作风格的多样化使作者的叙述角度灵活多变，而带给读者的自然也是丰富多彩的阅读享受。譬如蔚小建的《刀走偏锋》以1955年周恩来总理出访印尼参加万隆国际会议为时代背景，所设计的故事情节构成逻辑缜密，悬念环生，因此具备了吸引读者读下去的艺术内驱力。此外，作者还巧妙运用故事节奏结合以松紧缓急的微妙变化，使作品的层次感极为鲜明，显示了作者对故事情节发展的高超掌控能力。

**价值体现，励志感人。**法治文学原创作品不仅融社会生活、法制建设、人文精神于一体，同时兼备启发性、参与性和娱乐性，作者以非常宝贵的社会责任感，在这种被称为“益智文学”的解谜框架里通过跌宕的情节、生动的故事，给予读者尤其是青少年读者正义与邪恶、生与死的揭示，对人生所处的各种环境尤其是困境下的生命思考作出警示。

**纪实文学，异军突起。**本届大赛纪实文学类获奖作者有30人，征集作品更多达605部（篇、首）。它无疑印证了法治纪实文学写作与传播这一特殊的社会行为所承载的社会思想启蒙责任。法治纪实文学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的“特殊预警”方式，除了要充分反映和记录中国社会发展的重大法治进程和历史事件等，也应注重拓展题材空间，以创作出具有先进思想性和现实意义的优秀作品，使其在题旨价值、叙事形式等方面彰显活力和张力。值得一提的是，湖北日报传媒集团前卫杂志社在这方面发挥了积极的引领作用，并为大赛纪实文学类评奖工作的顺利进行做出了重要贡献。

几年来，中国法治文学正以原创作品大赛的形式，不断修正着法治文学的创作定位，开掘着自己的优势。我们将坚定不移地走以“文学的形式，承担法律普及、推进依法治国”的道路，从而为最广大的社会公众服务，为实现“繁荣法治文化 推进依法治国”的崇高目标，不断地做出新的贡献。

中国法学会法制文学研究会  
2012年6月

# 目录

- 第一章 小偷与艳女/1
- 第二章 警花与镇长/17
- 第三章 野史与官史/31
- 第四章 商人与镇霸/46
- 第五章 怀疑与信任/60
- 第六章 谎言与真相/75
- 第七章 喜欢与讨厌/92
- 第八章 英雄与圣人/109
- 第九章 朋友与情敌/126
- 第十章 他杀与自杀/143
- 第十一章 追捕与绑架/161
- 第十二章 真相与假象/180
- 第十三章 犯罪与救赎/197
- 第十四章 死亡与永生/214

# 第一章 小偷与艳女

## 1

在我还没有完全长大的时候，老爷子就对我说：人生就像一条路，人还在半路上，总是以为自己已经看到了路的那头。

老爷子其实并不老，去世的时候，也才五十出头。但似乎打我记事的时候起，他就老了，一开口就是这种老气横秋的话，把自己弄得跟个哲学家似的。现在这年头，没文化的人才装哲学家呢。当然，这话我没敢跟老爷子说。

现在你知道了，像我那么单纯的时代青年，怎么可能理解老爷子那么苍老的话。

不过现在，当我坐上这辆车，踏上这条路时，我似乎就有点儿明白了。刚刚下火车的时候，眼前还一马平川，汽车在笔直的马路上呼呼地前进，两边的白杨树晃得人晕头转向，司机快活地哼着流行歌曲，就连太阳也来锦上添花，透过玻璃窗探进来，很煽情地把这个野外的秋天弄得美好无比。那个时候，就连我这么聪明的人，都会自以为是地认为自己接下来的路也会像预想的一样：顺利地到达那个跑马镇，在那个被老爷子说得神乎其神的小镇开始自己新的美好人生。所以那个时候，我也就不可能知道，我这样一个无足轻重的小人物，会对这个跟我八竿子都打不到一块儿的小镇产生怎样的影响。或者换个说法，我将会从这个跑马镇，带走怎样的一段惊心动魄的回忆。

很快，我就发现老爷子的话起作用了。车子拐过一道大弯后，猛地一震，当时，我正眯着眼睛做着黄粱美梦呢，突然就被吓了一跳，美梦也被惊醒了。睁开眼一看，眼前的路已经变了样：一条山路弯弯曲曲，像蚯蚓一样扭着身子，直插山间，我需要仰着头以顶礼膜拜的姿势才能看到路的那一头。这条路明确地告诉我，我们必须先穿过这座山，才能到达跑马镇。那么据此推断，跑马镇一定就是个山里的偏僻小镇了。一心望子成龙的老爷子，为什么要在离开这个世界之前，硬是拼着最后的力气，力劝我放弃留在京城的机会，来到这个偏远的小镇呢？

我掖了掖手中的包，几次都忍不住想打开，拿出那个灰色的信封，看

看里面到底藏着什么秘密。可老爷子临走前的情景又不停地在眼前晃来晃去。当时，他喘着粗气，握着我的手说：“你一定要……找到那个叫唐杰明的人……信封里的东西……要两年后再看，至少也要……到一年后，你要答应我……”直到我认真地点了点头，他才安详地闭上了眼睛，仿佛了却了人生最大的心愿。

坦白地说，我无法解释老爷子的举动。都说人临死前的愿望一定是最重要的未了心愿，那么，他为什么又不跟我明说呢？按理说，我不应该批评老爷子。他这一辈子不容易。据他所说，我出生的时候，我妈就因难产去世了。从此以后，他就一直一个人把我带大，直到去世。所以，他的家里从来就没超过两个人。按现代心理学的说法，这样的家庭是不正常的家庭，所以生活在这个家庭的人一定会有某种特殊的心理障碍。那么，我到底在哪方面有心理障碍呢？也许以后的日子里会被证明出来吧！

算了，不想这些乱七八糟的事了。既来之，则安之吧。我叹了一口气，重新闭上眼睛，打算先打发掉这段时间再说。正迷迷糊糊间，突然，我怀里的包轻微地一动。凭着职业敏感，我感到有人在动我的包。我马上断定，这是一个小毛贼，看我重点保护这个包，就以为里面有很多现金。奶奶的，这真是天助我也，还没到岗，我马某人就要先斩将立功了。我装作睡着的样子，脑袋随着车的晃动往旁边一歪。包上的力量立即消失了。过了片刻，包又突然动了一下，就像鱼儿在试吞诱饵一样，只是这次的力量比上次更大。于是我出手了。等我钳住了这只手时，我才发现这只手的主人并不是我想象的那样：一个年轻小伙子，戴着一只新潮的鸭舌帽，估计也是从哪里偷来的，帽子下面是一张娃娃脸，如果不做这样的事应该是张讨人喜欢的脸。咖啡色的休闲西服套在他的身上倒也人模狗样。只是他的一只手腕正被我牢牢抓在手里，脸上也就变了形。他徒劳地挣扎了两下，眼睛里露出了一丝恐惧，低声说，大哥，你也是道上的？

我一声不吭，紧紧盯着他的眼睛，盯得他心里发毛。我感到他的手在颤抖了。他颤着声说，大、大哥，莫非你是……

我点了点头。

他叹了口气说，算我倒霉，又要进去了……

我看了看他，笑了笑，松开了他的手。他扭了扭被捏疼了的手腕，满脸狐疑地看着我。我们坐在最后一排，我看看身边，没人注意我们，于是决定先审审这个家伙。

经常进去是吧？

没……也不算吧，一年也就两三次。

还嫌不够啊！你是哪里人？

跑马镇的。

名字呢？

糖……糖果。

他结结巴巴地说。

你恶不恶心啊，一个大男人，叫这么个名字。

他脸红了起来，这表明他还是个入道不深的小毛贼，要么就是还有些良知。他不好意思地笑了一下，是他们给我取的名字。我不想要也不行。

那好吧。我点了点头，决定放过他。你真名呢？

唐过。他放松了下来，居然还嘿嘿一笑。

难怪。我恍然大悟，从表情上看，他应该没有撒谎。就在那一刹那间，我做出了一个重要决定：我要和这个小毛贼交个朋友，让他成为我在跑马镇的导游。

就在我发呆的时候，他又开口了，大哥，不对啊。你不是跑马镇上的吧。镇派出所的人我都认识啊……

我看了他一眼，他大概也意识到自己说漏了嘴，立马住了口。我横了他一眼，我是新来的，正要去报到呢。

他立即紧张起来，结结巴巴地说，大……大哥，你不会拿我去做见面礼吧？你看起来是个好人啊。

我笑了一下，我当然是好人了，是好人才要抓你这种坏人啊。

别，别……大哥，有话好好说……他一把抓住我的手，这个月我不能再进去了。再进去我就得在里面过年了。

我装作思考的样子，想了半天，这才做出决定，想要我放过你也行，我得有个条件。

他的眼里立即放出光来，条件？有条件就好办，嘿嘿，你说，什么条件我都答应。

我一字一顿地说，以后你要听我的，要随叫随到。

他愣了一下，立即反应了过来，拍着胸脯说，我懂了，大哥，你是要我当……卧底！行，大哥，那以后咱们就是兄弟了，你要我上刀山、下火海、上房揭瓦、下河捞鳖，我绝不含糊！

我瞪了他一眼，没那么高的要求。你先给我介绍介绍跑马镇的情况吧。

嗯。这个……他揭下帽子，挠了一下脑袋，表明他在解说方面没什么经验，我就从马头儿说起吧……

马头儿？哪个马头儿？我打断了他的话。

他看了一眼四周，凑到了我的耳边，压低了声音说，马头儿是我们这个镇上最牛的人……

我白了他一眼，比镇长还牛？

嗯哪。他认真地点点头，朝四周看了看，见没人注意到他，这才接着

说起来。

马头儿大名马东风，是镇上回头草饲料公司的老板。这也没什么。外面的人不知道，在我们这个镇上，他说一不二，他要谁向东，没人敢向西。比镇长还牛呢。有一回啊，镇里新调来的一个干事。他刚来的时候，不知道底细，还人五人六的，当自己是个人物。当时，镇里要他送个文件到回头草去，他就拿着鸡毛当令箭，跑过去呼三喝四的。马头儿先是不尿他，让他去猖狂，后来又出来摆了桌酒，三下五除二，把他灌醉了。他半夜里被冻醒了，发现自己就躺在公司门口，一个乞丐正在搜他的包呢……他第二天去找办公室主任诉苦，谁知人家说他不知天高地厚，把他痛骂了一顿。从那以后，他就知道，马头儿是个人物。

我点了点头，记住了这个叫马东风的人物，示意他接着说下去。他受到了鼓励，胆子也大了起来，声音放大了一些。

刚刚我说的啊，还都是些小事。你没见过更猛的！有一回，一个外地的逃犯藏到了这里。市里的警察追到了这里，镇派出所费了九牛二虎之力，都找不到他。最后上面逼得紧，实在没办法，所长只好请马头儿吃了一顿饭，好话说了一箩筐，马头儿总算答应了。后来有一天晚上，马头儿突然通知所长到一个酒店里去。所长就带着市里的警察赶到了那个酒店的一间包房里。你猜怎么着？那个逃犯正趴在桌子上，睡得像头猪呢。

我努力装出很吃惊的样子，怎么回事啊？他怎么有那么大的本事啊？

这你就知道了。他的脸上越发神秘起来，朝四周看了看，声音又低了起来，他是……

没等他说完，车子突然一晃，随后就是一声长长的喇叭声。司机高声叫道：到啦，下车啦——

## 2

我终于站在了跑马镇的土地上。最后一抹斜阳把我拉得老长，印在跑马镇的水泥马路上。

刚刚下车走出车站，穿过半腿高的青草时，我还以为自己到了荒郊野外。然而，等我走过这片正待修建房屋的废墟，走上大街时，我就发现自己彻底错了。眼前是一条宽阔的大马路，两旁净是高楼，高的约有十几层，矮的也有五六层，对于一个小镇来说，这已经很奢华了。马路的边上整整齐齐地立着樟树，此时已近黄昏，华灯初上，两排路灯就穿插在树叶间，硬是把小镇的夜弄得很妖娆。马路上摩托车、自行车来往穿梭着，行人背着包，提着东西，一副行色匆匆的样子。

这是上个世纪末的秋天，一个偏僻山间的小镇给我最初的印象。要知道，此前我是做好了到一个蛮荒之地去吃苦的准备的。车子还在山路上行

进时，我就从上而下俯瞰了整个跑马镇。周围群山环绕，群山的中央，有着一大块平地，这块平地看上去呈马蹄状，像是一匹马从山间一脚踏出来的。而马蹄的中间部分则是一条河。看看地形，这里完全像是个与世隔绝的独立王国。然而到了眼前，谁能想得到，跑马镇竟是个很现代的小镇。

看到我在夜幕中发呆，一边的唐过捅了捅我，大哥，你要去哪里？

我这才注意到这家伙仍在我身边，就笑了笑，你怎么还没走啊，喜欢跟警察在一起啊？

唐过讪笑了一下，大哥，你真会开玩笑。你在我心里不是警察，是大哥哪。你现在要去哪里，我路熟，带你去吧。

我想了想，这么晚了，没法上镇派出所报到了，先找个旅馆住下来再说吧。

那，大哥想去哪边呢？唐过挠了挠头，一副绞尽脑汁的样子，东头安静，好睡觉，派出所在东头，可是，东头夜里，老是……老是……

老是怎么啦？这家伙本来口齿伶俐，现在却吞吞吐吐的，我有些不满。

他终于下定了决心似的：哎呀，你就别管啦，还是住西头吧，反正镇子就这么点儿大。

我摇了摇头，真啰唆，随便住哪里，别搞得跟乾隆下江南一样。

我最终选择了东头。因为东头离派出所近，方便我早上睡个懒觉。

坐了一天车，感到非常累，我洗了个澡，看了会儿无聊的肥皂剧，就关掉电视，上床睡觉。小镇的夜果然不同于大城市。夜静得让人担心，担心自己会掉到这个世界之外的地方去。当然，安静适合睡眠。很快，我就迷迷糊糊地睡着了。

我以为自己会被窗户边的第一缕光线刺醒。警官大学几年的专业训练已经让我养成了这种警觉。但是今天醒来时，天居然还没亮。我是被窗外的声音惊醒的。一声长长的呼唤声，似乎从很远的地方传来，等我睁开眼睛仔细去听时，声音却又没了。我只好重新闭上眼睛，打算再睡一会儿。可是，当我刚刚闭上眼睛，这个声音又出现了。拖得长长的声音，像是从天外，或者地底下冒出来的：天——蓝啊——或者是：天——南啊——

这么晚了谁还在作诗啊。我索性从床上爬起来，走到窗户边，打开窗户往外看。外面是沉沉的夜。小镇似乎在摇篮中。远处的马路边偶尔有一两辆汽车路过，车灯在夜里像流星一样闪过。再远处就是宽阔的马路，那里有路灯。我努力搜索着声音的来源。但此时，声音似乎又消失了，这一个夜里再也没有听到过。

这个奇怪的小镇。

一下子，我睡意全无。索性靠在床上，思考着天亮后的工作。首要的工作，当然是去派出所报到。我来之前，派出所的吴所长——听声音是一个和

蔼的老头儿，已经表示了对我的欢迎。他在电话里告诉我，我将是他们派出所有史以来的第一位警官大学的毕业生。他对我愿意来他们这个偏僻的小镇感到很高兴，说这是一种有志向的表现。有出息的人都是从基层干起嘛。

真没想到，我一不小心就开天辟地了一回，可他哪里知道，我来这里，不是来开天辟地的，我是带着老爷子的使命来的。

尽管我对他的喜悦表示理解，但我还是没料到，我的到来，他会搞得这么张扬。一大早，当我拖着行李箱来到派出所时，门口的值班民警赶紧跑出来，远远地就冲着我笑，一边问道：你是马小峰吧？跟我来吧，所长早就来了，在办公室等你呢。

一边说着，一边抢过我的行李，放到值班室里。

吴所长办公室在二楼。刚刚上了楼梯口，值班民警远远地就通报：所长，马小峰来了！

那感觉，跟“皇帝驾到”差不多。

脚步声雷鸣般响起，踩得木地板咔咔直响，让人感觉这一步步都踏在耳朵上，当然，也显示这房子颇有些年头了。随着这脚步声，一个老民警出现在眼前。和想象中不同，他长得一点也不精致，身躯粗粗大大的，若要画他的形象，估计粗粗的几笔就可以基本定形。头发虽有些花白，但却整齐，没有一点要秃顶的迹象，两只眼睛几乎都被皱纹埋掉了，但这浓墨重彩的沟沟坎坎显然掩不住他乐观的心态。此刻，仿佛喜事临门，笑容堆满了他的脸，这让一条条皱纹像花一样绽开了。他远远地就伸出手，似乎在一里开外就能把我拉到怀里去。我一看，赶紧立正，敬了个礼，然后，迎着他的手，也快步走过去，打算跟他握个手。谁知他的手却高高扬起，重重地拍在我的肩膀上，然后，两只手用劲扳了扳我的肩膀，高兴地说：嗯，不错，是个好警察的料！考察完毕，这才一把抓住我的手，把我拉进他的办公室。

我在沙发上坐定，他给我倒了一杯水。这过程，他始终和蔼地看着我，就像一个父亲看着自己多年未见的儿子一样。等我喝了几口茶，准备开口说话的时候，他像一个伟人一样摆摆手，率先说话了。

小峰，等会儿呢，先和所里的同事见见面，给你安排个搭档。他笑了笑，声音变得神秘起来，再然后呢，我带你去见一个重要人物。

我点了点头，表示服从他的安排。他很满意，爽朗地笑了几声，一看你就是个很聪明的小伙子，用不了几年，你就上路了。再说，这跑马镇，也就一巴掌大。哈哈，一巴掌大……

话音未落，他已经站了起来，一把拉起来我，走，咱们去会议室，他们都在里面等着呢。

我像一个贵宾一样被带到了会议室。门是开着的，里面已经坐满了人。大家正在三三两两地说笑着，一看到我们进来，大家立即站了起来，

所有的眼睛立即刷地扫了过来。

吴所长拉着我，走向两个空着的位置，然后，这才伸出一双似乎能旋乾转坤的大手，使劲儿地在空中一按，示意大家坐下。他开口道，不用介绍了吧，这就是马小峰，警官大学的高材生，一个月前我们就知道他要来了。人家从京城来到我们这么个偏僻的地方，对于我们跑马镇来说，是有着重要意义的。这个，我想大家也知道，我就不多说了。当然了，话又说回来，虽然他是正牌大学毕业的，但毕竟，就实践而言，还是大姑娘上轿——头一回，希望大家都能帮帮他，让他尽快适应工作。

他顿了顿，喊了一声，唐晓梅！

一个女警察刷地站了起来。虽然穿着警服，但还是明显能看出她的职业背后隐藏的妖娆来。很久以后，我才把我现在的感觉告诉了她：她是那种长得有细节的人，主要器官都比较精彩。比如说鼻子，鼻尖和常人相比，明显进行了一些修改，鼻尖微微上翘，显得有几分调皮。当然，这些细节组合得也比较合理。这样，既可以单独欣赏某一部分，又可以欣赏整体。

吴所长看着她说，以后，你就是马小峰的搭档了。你是本地人，熟悉情况，要多帮他。

女警察脆脆地喊道：是！

眼睛却并不看我，仿佛跟她搭档的是所长。

吴所长接着说，唐晓梅，给你的搭档介绍介绍所里的同事。

唐晓梅这才一个个地向我介绍，指导员，副所长……

职位由高到低，显示她深谙人情世故。

仪式就这么结束了。散会后，吴所长叫住了我，小峰，走，我带你去见一个重要人物。

我懵懵懂懂地问，谁啊？

吴所长说，过去你就知道了。他回过头来问唐晓梅，你要不要一起去？

唐晓梅摇摇头，所长，你们去吧。我还有别的事呢。

她居然敢不听所长的安排。这是一个因为漂亮而被宠坏了的女孩儿。吴所长似乎并不介意，他笑了笑，带着我出门。

镇政府办公楼离派出所并不远，吴所长说走过去就可以了。我终于有机会在大白天里好好看看跑马镇了。

白天的跑马镇大不相同。宽阔的马路两旁整整齐齐地立着樟树，显然是仿照大城市来安排的。街上车水马龙，热闹非凡。小镇的交通显然以摩托车为主，偶尔也有几辆小汽车飞驰而过。两旁高楼林立，楼房的下面都是各式各样的店铺，各种物品琳琅满目，显示了小镇人强劲的购买力。

就在我们快到镇政府的时候，一辆小轿车呼啸着从旁边冲过去，吴所长急忙往旁边让过去，一个趔趄，险些摔倒在地，幸亏我及时扶住了他。

我看看所长，以为他一定会很生气，要知道，在这块地盘上，他可是举足轻重的人物。谁知吴所长摇了摇头，叹了口气：这帮兔崽子……

我愣了一下，忍不住问道，是些什么人啊，这么嚣张？

吴所长说，还能有谁啊，马东风的人。

我说，这个马东风……

吴所长看了我一眼，打断了我，小峰啊，你刚来，很多东西都不熟悉，你只记着一点啊，别的人别的事你都可以大胆地按原则去做。但是，凡是涉及马东风的，都不要自作主张。明白吗？

我第一次看到他这么严肃的眼神，只好点点头。只是，心里对这个马东风，更加好奇了。

我实在没想到，他居然带我去见镇长，而且他还是书记兼镇长。我更没想到的是，镇长的办公室居然这么寒酸，比吴所长办公室还小。一张老旧的办公桌，待客的木制椅子也已经掉了漆，刻上了岁月的痕迹，坐上去让人提心吊胆的。可是，在路上听唐过介绍这个小镇时，可是富得流油啊。什么省模范乡镇，有多家企业，连续多年税收列全省乡镇前三名……

到了门口，镇长轻轻敲了一下门。办公桌后抬起一个脑袋来。这完全是一个普通山村农民的脑袋。脸上黑瘦不堪，显然是经常在外面晒的结果。一副老花镜搁在鼻尖上，让人担心随时会掉下来，眼神看起来和蔼而又安详。此刻，他低着头，就从镜片上方来看人。不知怎么的，看到他这个样子，我心里突然有几分亲近，又有几分怜惜，我甚至忘掉了，他是我在这个地方的最高领导。他站了起来，朝我们走过来，显示出了他的中等身材，比我略矮一点儿，上身是一件半旧的皮夹克，旁边已经脱落了几块皮。脚上居然是一双宽口布鞋，这似乎和一个政府官员的身份并不相称。此时，他摘下了眼镜，冲着我们一笑，说道，我说老吴啊，跟你说过多少次了。你那边进人，你自己做主就行了，用不着汇报什么的。

吴所长笑了笑，也打着哈哈，镇长啊，看样子是不欢迎我来啊。我这是找机会来看望你啊。

镇长摇了摇头，你呀你呀，做客我当然欢迎啦。来，小伙子，快请坐。听说你昨天刚到吧，辛苦啦。我们这个小镇比不上大城市，条件差。嗯。吴所长没有怠慢你吧？你是京城来的大学生，他要是敢怠慢你，我就敲他这颗大头……

两个人半开玩笑的对话显示了他们关系的不一般。这次会见，也给我留下了非常美好的印象。回去的路上，我就不断地跟吴所长讲镇长的好话。吴所长很随意地笑了笑，那是啊，整个跑马镇啊，恐怕也找不出几个说他不好的人来。

只是，那个时候，我并不知道，我和这个小镇最受尊敬的人之间，会

有一场怎样的故事。当然，我更不知道，我有一天会用自己的枪，指着这个和蔼、充满温情的老人。

### 3

这天晚上，望河饭店里热闹非凡。镇派出所在这里大摆宴席，欢迎我这个新人的到来。望河饭店据说是镇上最好的饭店。从楼上的窗户往下看，一条两丈余宽的河从下面流过，河的另一面就是墨绿的青山。这里地处小镇的西边，和安静的东边相比，完全又是一番天地。因为环境得天独厚，这一带据说是小镇夜生活最丰富的地方。除了这家望河饭店，这条街上还有多家娱乐场所，远远地，就听到几间屋子里传来唱歌声。再走近了，就是炫目的灯火和震耳欲聋的锣鼓声。

开始的时候，大家还是彬彬有礼的，酒过三巡后，吴所长说自己不胜酒力，先走了，你们年轻人有精力，慢慢喝，别喝醉了啊。于是大家就不客气了，几个年轻小伙子率先找出各种名目来闹。赵子青说，小峰，你和晓梅以后就是搭档了，你们俩怎么不来一杯。我已经喝得晕晕乎乎的了，这才记起还没和唐晓梅喝酒。整个晚上，她都似乎很安静，在吵吵闹闹的屋子里安之若素，一副置身事外、冷眼旁观的姿态。她的脑袋习惯地微微右扬着，这是一种典型的矜持的姿态。这种姿态让我有些望而却步。但此刻箭在弦上，我只好举起酒杯，小、小唐，以后咱们就是同事了，我没经验，还请你多多指教。我先敬你一杯！

唐晓梅嘴角微微往上一翘，端起酒杯，朝着我点点头，抿了一小口。总算给我面子了，我舒了一口气。可是过了一会儿，又有人找事了。不知是谁谈到了长相问题，随口就说道：喂，你们注意到了没有，小峰和咱们的梅花皇后长得挺像的。

这一句话把所有人的目光都吸引了过来，酒桌上霎时安静了下来。有人啧啧道，真的呢，哈，不说不知道呢。你们有夫妻相呢。来，小峰，靠近点，比较一下。

我被他们推搡着，朝唐晓梅走来。这时，只见唐晓梅站了起来，她端起了杯中酒，一扬手，朝我脸上泼来。然后，在所有的目光注视下，转身走了。

屋子里尴尬极了。这时，大家开始纷纷指责赵子青多事，说又不是不知道咱们这位大小姐的脾气。其实最尴尬的人还是我，我正发愁呢，今天闹出这样的事，以后叫我怎么和她搭档啊。

突然，我看到窗户外有个人影，似乎在朝我招手。我揉了揉眼睛，仔细看了看，果然有个人，还在向我招手呢。于是，我装着上厕所，走了出去。一看，居然是唐过。我说，你来这里干什么？唐过不由分说拉起我就跑，说，我带你去见一个人。

我说，见谁啊？

唐过说，你不是说，只要碰到比较怪异的人就告诉你吗？

我说，总得让我跟他们说一声吧。

唐过摇摇头，不行，晚了怕人家走了。

我只好跟着他一路小跑。走过两栋小楼，接着往里拐，然后穿过一条长长的弄堂，前面是一栋五层楼房，远远看去，里面灯影摇曳，锣鼓声、尖叫声似乎要把楼房掀翻，这里像是一个舞厅。

不对，你穿这身衣服不合适。唐过终于停下了脚步，指着我身上的警服说。

我说，那怎么办？

他说，脱下来吧。

我脱下上衣，叠好，夹在胳膊里，尽可能地遮住警察的标识。我希望屋里暗淡的灯光可以遮掩我的身份。

走近了才发现，里面原来是个酒吧。酒吧中间，是个舞台，几个衣着华丽的吉他手、鼓手正卖力地演奏着，一边疯狂地扭动着身体。舞台中央，一个年轻的女孩儿穿着黑色的紧身服，袒腹露背，正在跳舞。她跳得很投入，一面向着舞台下面做着各种挑逗的姿势。

没想到这种小镇也有跳艳舞的。我摇了摇头，凑到唐过的耳边说，你就是让我来看艳舞的啊？

唐过拉着我在一张桌子边坐下，别着急，我慢慢跟你说。

他一招手，一个服务员走了过来，问道，两位先生，要些什么？

一扎啤酒。唐过很潇洒地伸出一根手指，看来他是这里的常客。

酒上来后，他开始跟我讲这个女郎的故事。

不是我吹牛，这个小镇，所有的酒吧和舞厅，没有我不熟悉的。可是，这个女孩儿，我不认识。她不是本地人，一个月前才到这里来。她一来，这里的生意马上就火了起来。她是我见过的舞跳得最好的人，大家都叫她冷面舞后。

他看了看四周，发现没人注意到他，这才接着说了起来。

跟你说，这镇上的酒吧和舞厅，大部分都是马头儿开的。他开的酒吧都是最好的地段，所以生意特别好。可是这一家，自从来了这个女孩儿之后，生意一下子就超过其他地方，是镇上最好的。听说马头儿很恼火，一个星期前还派了两个小地痞过来闹事。结果你猜怎么着？也不知这个女孩儿用了什么手段，两个地痞都吓跑了。

我越听越糊涂了，这女孩儿到底是干什么的？这么厉害？

唐过摇了摇头。

我也不知道。可这镇上在外面混的，没人不怕马头儿。这个女孩儿似